

簽 於 海事學院

日期：103年11月26日

附件內容：

主旨：檢陳海事學院「評鑑推動委員會第2次會議」會議紀錄乙份，
請 鑒核。

敬陳

校長

會辦單位：教務處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約用黃斯薇
行政助理

103. 11. 26

秘書陳麗鳳

103. 11. 26

陳核。
潘志弘
103. 11. 27

教授兼主任秘書
潘志弘

周照仁

103/11/28

教授兼吳佳璋

103. 11. 26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事學院

評鑑推動委員會第2次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40 分

開會地點：本校旗津校區行政大樓 2 樓交誼廳

主 席：吳佳璋 院長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簽到欄	出席人員	簽到欄
海事學院 吳佳璋 院長	吳佳璋	航運技術系 周建張 主任	周建張
輪機工程系 蘇俊連 主任	蘇俊連	海事資訊科技系 羅德章 主任	羅德章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事學院
評鑑推動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40 分

開會地點：本校旗津校區行政大樓 2 樓交誼廳

主 席：吳佳璋 院長

記錄：黃斯薇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輪機工程系

案由：有關輪機工程系推薦內部評鑑之評鑑委員名單追認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教務處通知辦理，海事學院於 103 年 10 月 16 日評鑑推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通過之內部評鑑之評鑑委員名單如附件 1 (P.2~P.3)，因所提 8 名委員只有 2 名委員同意擔任評鑑委員，為了讓評鑑資料能順利如期寄出，輪機系 103 年 11 月 14 日再增提 2 名委員請校長先圈選(名單如附件 2，P.4)，再補提本次會議追認之。

決議：照案通過，本案提送教務處追認及備查。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2：50）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103 年度內部評鑑 評鑑委員推薦表

單位：輪機系

日期：103 年 10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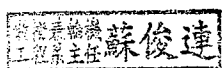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電話	專長	推薦理由
黃正弘	講座教授兼 國際事務處 國際長	國立成功大 學系統船舶 機電系	(06)2747018 轉 218	機械(熱流,輪 機、逆向熱傳 法)反算問題 數值方法、最 佳化控制問 題、系統最佳 化設計問題	具國際學術地 位且曾擔任學 術及行政主管
王偉輝	名譽教授	國立台灣海 洋大學系統 工程暨造船 學系	(02)24622192 轉 6009	大型結構系 統, 船舶結構 設計, 船舶振 動, 工程可靠 度	具國際學術地 位且曾擔任學 術及行政主管
邱逢琛	教授	國立台灣大 學工程科學 及海洋工程 學系	(02)33665761	海洋系統技術 研發	具國際學術地 位且曾擔任財 團法人船舶暨 海洋產業研發 中心執行長
陳建富	教授兼副研 發長	國立成功大 學電機工程 系	(06)2757575 轉 62301、 62353	電力系統、電 機機械、高電 壓工程、電力 電子、再生能 源	具學術地位且 曾擔任學術及 行政主管
王朝欽	教授兼工學 院院長	國立中山大 學電機工程 學系	(07)5252000 轉 4144	積體電路設 計、通信界面 電路設計、類 神經網路	具學術地位且 曾擔任學術及 行政主管
曾國正	副總經理	台灣國際造 船股份有限 公司	(07)8010111	船舶建造及管 理	建造船舶具業 界實務經驗

蔡宗亮	董事長	財團法人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心	(02)28085899	造船工程、輪機工程、海洋工程、材料工程、製造工程、焊接工程、結構工程、機械工程	具國際學術地位且擔任財團法人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心董事長具業界實務經驗
余惠廣	副總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工務本部	(03)3123703	輪機工程、輪機管理與實務	管理船舶具業界實務經驗

註：

1. 「校務評鑑委員」：應依相關規定聘任對高等教育行政具研究或實務經驗之資深教授，以及對大學事務熟稔之業界代表組成。
2. 「系、所、學位學程及通識教育評鑑委員」：應由具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經驗之學者，以及相關專業領域之業界代表組成，評鑑委員人數每一系、所（學程）以4至6人為原則。

單位主管：



107.10.17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103 年度內部評鑑 評鑑委員推薦表

單位：輪機系

日期：103 年 11 月 14 日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電話	專長	推薦理由
陳英忠	教授兼研發長	國立中山大學 電機工程系	(07)5252000 轉 2600、4121	材料科學、電 子陶瓷、薄膜 工程	具國際學術地 位且曾擔任學 術及行政主管
華志強	教授	國立雲林科 技大學電機 工程系	(05)534-2601 轉 4250	電力電子、再 生能源、電機 控制	具國際學術地 位且曾擔任學 術及行政主管

註：

1. 「校務評鑑委員」：應依相關規定聘任對高等教育行政具研究或實務經驗之資深教授，以及對大學事務熟稔之業界代表組成。
2. 「系、所、學位學程及通識教育評鑑委員」：應由具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經驗之學者，以及相關專業領域之業界代表組成，評鑑委員人數每一系、所（學程）以4至6人為原則。

單位主管：

